

证券代码：872166

证券简称：新烽光电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武治国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994,467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.07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胡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04,907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249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金波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徐远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徐远超，男，1982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04 年 9 月至 2007

年12月,在华中农业大学电子商务本科专业学习;2013年9月至2016年6月,在湖北工业大学工程管理本科专业学习。2009年4月至2011年6月在武汉金牛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营销中心任销售经理;2011年7月至2018年8月在武汉秦汉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工程事业部任部门经理;2018年8月至今,在武汉秦汉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董事会董事换届选举属于期满换届选举,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,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9月23日